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 WE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Tou Rong Chang Fu Group Limited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

暫停買賣之季度最新情況

此乃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之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營運

本公司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業務一如既往地正常運作。本集團繼續維持其主要業務分部，即(i)商品貿易；及(ii)金融服務。下文載列本集團業務之營運的簡要最新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商品貿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永成化工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永成」)與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China Money Investment Limited(「China Money」)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訂立柴油合約(「柴油銷售合約」);及(ii)永成與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廣東朗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廣東朗巨」)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訂立銷售合作協議(「銷售合作協議」)。截至該日期，永成就柴油銷售合約向China Money供應約138,774桶船用燃料油，且產生總收入及淨收入分別約為港幣51,800,000元及港幣1,900,000元；以及就銷售合作協議而言，永成取得了積極進展，並且近期與廣東朗巨協商銷售條款。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分部包括放債、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本集團之放債人牌照受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規管，而其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牌照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規管。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評估金融服務分部之業務營運並將持續努力開展該分部的業務。

原油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日之公告所披露，本集團仍在設法將位於中國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附近之富拉爾基的油田即將開展的作業重續《安全生產許可證》，且其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後期完成重續。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重新評估上述油田項目之發展規劃。

暫停買賣之最新情況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委員會之聆訊日期預計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公眾聆訊事項。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維持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待達成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之任何重大進展。

承董事會命
久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國標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國標先生、黃國良先生、鄺社源教授及李紹烽先生；(ii)一位非執行董事，為吳昊先生；及(iii)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鈞鴻先生、林子仲先生及蔡浩仁先生。